

論文結構

本篇論文可概分成三個部分：研究脈絡、研究方法，以及研究結果與討論。而整篇論文在撰寫時，就這三個部分所做的不同考量現在這作一個概要性的敘述

在研究脈絡的部分，內容偏重在以現有的文獻來研究創傷性事件—何謂創傷性事件、個人在創傷性事件發生後可能受到的影響，與可能發生的歷程轉變；以及認知功能在創傷性事件中復原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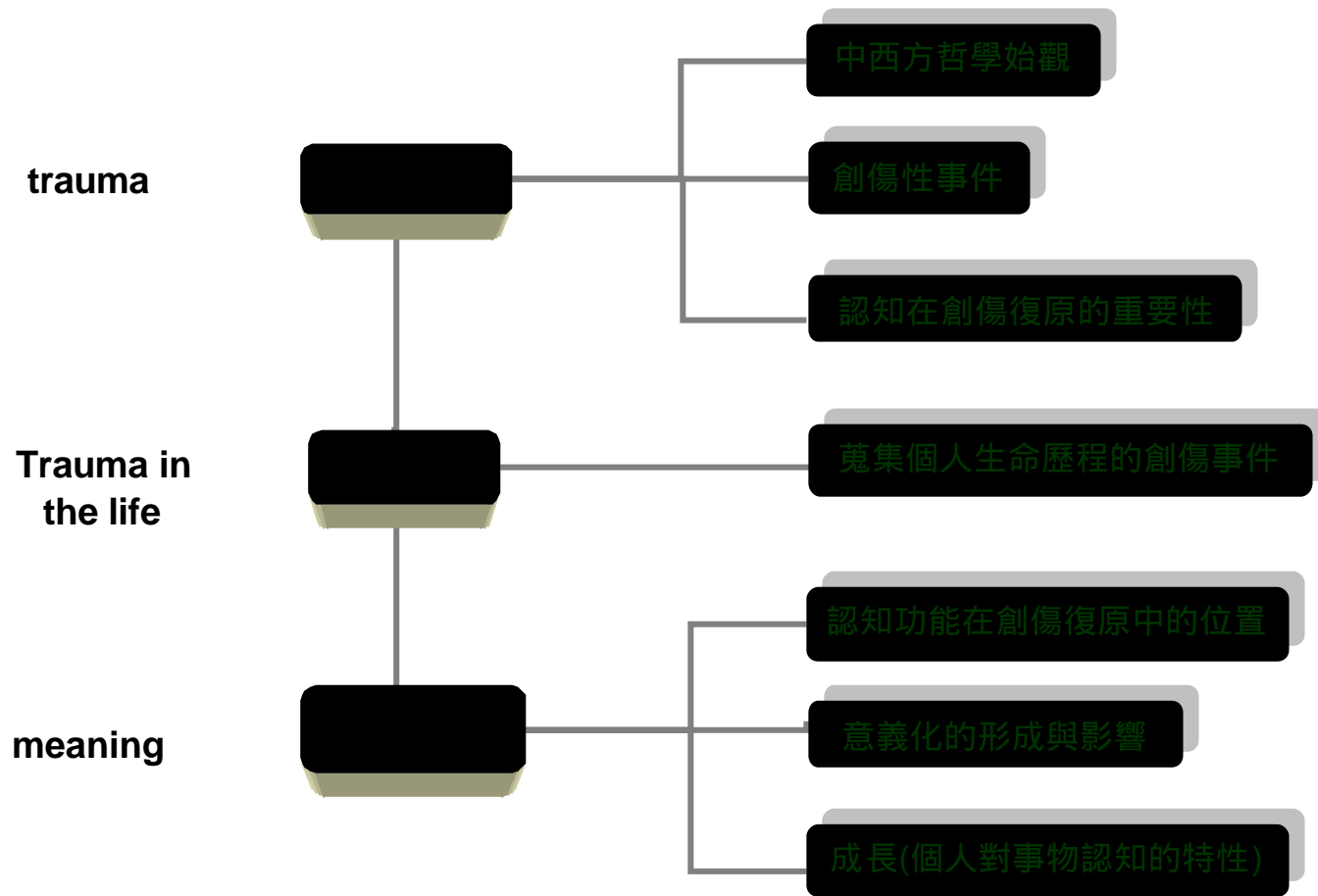
而以創傷性事件之特性作為研究開始的前導，其目的在於因本研究之受訪對象鎖定在發生創傷性事件的個人，因此藉由從既有的文獻與其他研究中，先對創傷性事件作一全盤且概略的瞭解，將有助於研究者思考對於研究對象的選擇、研究對象可能存在的心緒與狀態，以及在實際進行訪談時可能的內容焦點，與可能碰觸到的議題與面向—亦即此將有助於研究者進入研究場域。

因而在研究方法的部分，研究者將帶著對創傷性事件的有限瞭解，來接觸曾經受過創傷性事件的受訪者，並從中實際地蒐集個人對於創傷性事件的完整陳述

由於在實際進行訪談時，並非以指導性的方式來與受訪者互動，而是以最低介入的方式，來獲得個人對創傷性事件的整體經驗、感受與認知，因而在這裡可大部分的排除由於研究者的先入觀點，而造成訪談結果的混淆與被影響。

而另一可排除對創傷性事件的文獻研究，將影響著後續研究結果的可能考量，在於本研究並非實證研究，亦即之後的研究結果與討論，其重心並非在於驗證先前文獻中對於創傷性事件所提出的可能說法，而在於探討個人對於事件意義化的特性。因之，先前的創傷性研究在研究者後續分析資料時，亦將有助於研究者能夠抽離出創傷性事件對於個人對事件意義化的特殊影響，從而能夠提高對於「什麼是因為創傷性事件而影響了個人對事件意義化認知的特殊性？」以及「什麼可能是個人普遍一般性在對事件意義化時的屬性？」的敏銳觸覺。也就是以減法的方式，將「個人對創傷事件意義化」中的「創傷性事件」減去，而可能得到「個人對事件的意義化」。

因而，在最後研究結果與討論的部分，將先接續著先前文獻探討中提到的認知功能在創傷復原中的重要性，並以實際案例的方式進行討論；繼之則回歸到本論文的重心，進行意義化的探討，在意義化的探討中，本篇論文想要嘗試回答的是，什麼可能形成了意義化？什麼可能影響意義化程度的高低？以及成長與個人認知特性之間的關聯。



圖一 論文結構